

**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以书面传真、邮件方式及专人送达发出会议通知，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上午9:3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许国栋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**1、审议《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**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**2、审议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**

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建设进度，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成本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,9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详见公司2018-045号公告。

**三、上网公告附件**

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25日